

上海同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上海同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6年8月1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3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8月5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公司现有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向毅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上海同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

2016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2016-024号《上海同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上海同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同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8月19日